

此次醫療政策檢討的五方面改革方向有~~了~~論如下：

- ①加強醫護服務的預防工作是正確應盡速進行。
- ②電子病歷方向正確可以進行。
- ③公私合營方向是如何分配比例是以市民的付款能力作參考還是門診私營住院公營呢、防疫工作公營家庭護理私營是很複雜問題。
- ④強化公营醫療經是由公私合營是有矛盾的。公立門診完善則以相同或較高金錢付出的私立門診就沒有出路。
- ⑤會中之重醫療問題：不是醫病問題是財務問題。  
根本不是衛生局的專長，不應由衛生行政人員來決定醫務人員只管專心醫務事、財務問題應該由財務專科研究例如財政司審計處主管局的精算人來處理。

細論如下：

融資方案：(不是好，最好由金管局研究)

- ①單從政府借款：优缺点者如政府借款只是加重下一代負擔
- ②醫療社保：又如政府所示社會人士壓力大增反而不會企業壓力減低了。
- ③用者自付原則：①因政府包底當有支付能力的人越来越少，政府的支出便越多，再加上行政費得不償失。  
②現社會上的私家醫院數量不多公營醫院亦有分級的服務（如私家病房分幾級，門診分急診、藥物分甲、乙、丙級使用等）而花費成有選擇。

- ④ 醫療保險：分幾方面說，非工作人口根本不包括在內，缺點多。
- 退休制不適用，退休後市子不足夠招夠，最終又是政府包底。
  - 只是工作人口佔 5% 工資，其服務企業沒有提供資助不公平。
  - 因為是個人儲蓄，可減低道德風險，不會濫用醫療服務。

- ⑤ 個人保險：非工作人口的保險金誰支付。
- 道德風險，濫用醫療服務。

- ⑥ 商保計劃：個人認為這計劃最好，但要加入僱主責任及僱員家人的部分：

現私人企業一般都提供僱員醫療保障計劃，當中亦包括家庭成員。我們可延伸此部份，改善個人供款 3-5%，為退休康保計劃，另僱主不再為僱員家庭成員提供康保改善供款 3-5%，作為其家庭成員康保計劃之半，其分配由員工自訂，及分部份作現時醫療之用。

\* 好處：在企業就業及其家屬提供了醫療保障金客觀，而予會大增負擔。

\* 而康保儲蓄餘額可以滾存，可減少浪費。

\* 另外一大好處是大量增加投保人數目，政府的直接負擔會大量減低。

## ）公私合營合作，即言可行。

（先說有興趣參與合營的私家醫院，提出門診名額，俾公眾入住，試用，累積經驗。

i) 該私家醫生到公立醫院到診，累積經驗。

ii) 在公立醫院設立名額數的病房制度。

iv) 在累積一定經驗後，有利害機關，建立一所公私合營醫院。

再擴大範圍。

印底 陶仁 13/4/98.